

# 南安市林业局文件

南林〔2020〕62号

## 南安市林业局关于更新涉林资金项目库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林业站：

根据《南安市财政局关于更新涉农资金项目库的函》（南财函〔2020〕160号）精神，为紧贴南安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我市拟编制政府投资项目三年滚动计划及年度涉农资金项目库，现将文件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文件通知要求，做好涉林资金项目库申报工作：

### 一、申报入库项目范围

依据南安市委 南安市人民政府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五年行动计划（南委〔2018〕23号）》及各乡镇确定的涉林重点项目等，重点向：林下经济、家庭林场示范场、乡村风景林示范点、森林人家建设等项目倾斜（2018—2022年实施乡村振

兴战略五年行动计划：10 个林下经济、10 个家庭林场示范场、2 个森林人家、2 个乡村风景林示范点，每年安排 120 万元每个项目补助 5 万元）。

## 二、项目库编制时间界限

项目库编报年度为 2020——2022 年 3 个年度，分年度编制（申报项目库情况表详见附件）。

请各乡镇（街道）林业站务必将分年度编制完整的“2020—2022 年涉农资金项目库情况表”纸质材料加盖乡镇（街道）公章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前报送南安市林业局办公室（没有项目申报的乡镇（街道）也须分年度空表填“无”加盖乡镇（街道）公章后报送）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南安林业计财邮箱 [nalyjc@163.com](mailto:nalyjc@163.com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（联系人：黄燕如，86373909）

附件：南安市财政局关于更新涉农资金项目库的函（南财函[2020]160 号）

